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1-045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即时通讯等方式通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于2021年6月18日上午9:00-11: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叶湘武先生召集，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案》；

本议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审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1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新审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1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娟娟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娟娟女士个人简历：

陈娟娟女士，中国国籍，1974 年出生，大学学历。2003 年加入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营销运营部经理。现任公司审计部经理。

陈娟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个人信用记录良好，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所列的“失信被执行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定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议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4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 2、3 内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意见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之独立董事意见书》。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之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9 日